

证券代码：871504 证券简称：基胜能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基胜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

为了提高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、增加公司收益，在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经营需求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。

（二）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公司拟在 2025 年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强的短期理财产品，理财余额最高不超过 15,000 万元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（三）委托理财方式

1、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公司在 2025 年拟利用不超过 15,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低风险的其他金融产品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，由财务部门具体操作。

（四）委托理财期限

委托理财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（五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 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投资理财会面临信用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管理风险等各项风险因素，公司为理财产品设置了足够的风险措施，违约和本金收益受损的风险较小。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、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，在授权额度内合理购买理财产品。公司监事会
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。公司监事会认为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，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下，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所需使用资金的情况下，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基胜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19日